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年度董事会）于2019年4月22日在广州市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第23层民彤医药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于2019年4月12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现场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新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李高、杨德明、周兵分别提交了《2018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9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2018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考虑到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未来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额结转至下一年度。（现金分红额暂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7,200.00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此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项。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 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 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的事项，是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向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将“营销网络优化建设技术改造项目”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18年12月31日延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许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2. 审议通过了《2019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2019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提名TAN WEN（谭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即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4月27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定于2019年5月23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6. 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 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